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5

部门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部门）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职责涉密不公开。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青龙满族自治县公证处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3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08.0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42.5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2.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4.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6.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76.79	总计	62	1,476.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474. 56	1, 431. 99			42. 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205. 79	1, 163. 22			42. 56		
20406	司法	1, 205. 79	1, 163. 22			42. 56		
2040601	行政运行	947. 59	947. 5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 98	22. 98					
2040605	普法宣传	1. 00	1. 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8. 75	28. 75					
2040610	社区矫正	2. 33	2. 33					
2040650	事业运行	92. 30	49. 74			42. 5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0. 84	110. 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61	132. 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 18	105. 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 95	23. 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26	0. 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 42	79. 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 55	1. 55					
20808	抚恤	27. 43	27. 43					
2080801	死亡抚恤	24. 38	24. 3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 05	3. 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 65	40. 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 65	40. 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04	34. 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61	6. 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 51	95. 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 51	95. 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 51	95. 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6.79	1,266.09	168.14		42.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8.03	997.32	168.14		42.56	
20406	司法	1,208.03	997.32	168.14		42.56	
2040601	行政运行	947.59	947.5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22		25.22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8.75		28.75			
2040610	社区矫正	2.33		2.33			
2040650	事业运行	92.30	49.74			42.5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0.84		1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61	13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18	105.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5	23.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6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2	79.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	1.55				
20808	抚恤	27.43	27.43				
2080801	死亡抚恤	24.38	24.3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05	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5	4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5	4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4	3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	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51	95.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51	95.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51	95.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3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5.46	1,165.4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2.61	132.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65	4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51	95.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1.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4.23	1,434.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34.23	总计	64	1,434.23	1,434.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34.23	1,266.09	168.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46	997.32	168.14
20406	司法	1,165.46	997.32	168.14
2040601	行政运行	947.59	947.5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22		25.22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8.75		28.75
2040610	社区矫正	2.33		2.33
2040650	事业运行	49.74	49.7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0.84		11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61	13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18	105.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5	23.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6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2	79.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	1.55	
20808	抚恤	27.43	27.43	
2080801	死亡抚恤	24.38	24.3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05	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5	4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5	4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4	3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	6.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51	95.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51	95.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51	95.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8.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4.07	30201	办公费	47.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7.25	30202	印刷费	17.7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3.6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41	30205	水费	0.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42	30206	电费	5.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	30207	邮电费	4.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0211	差旅费	8.9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5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7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4	30215	会议费	2.7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5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6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90.18	公用经费合计					175.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60		18.60		18.60	3.00	21.60		18.60		18.60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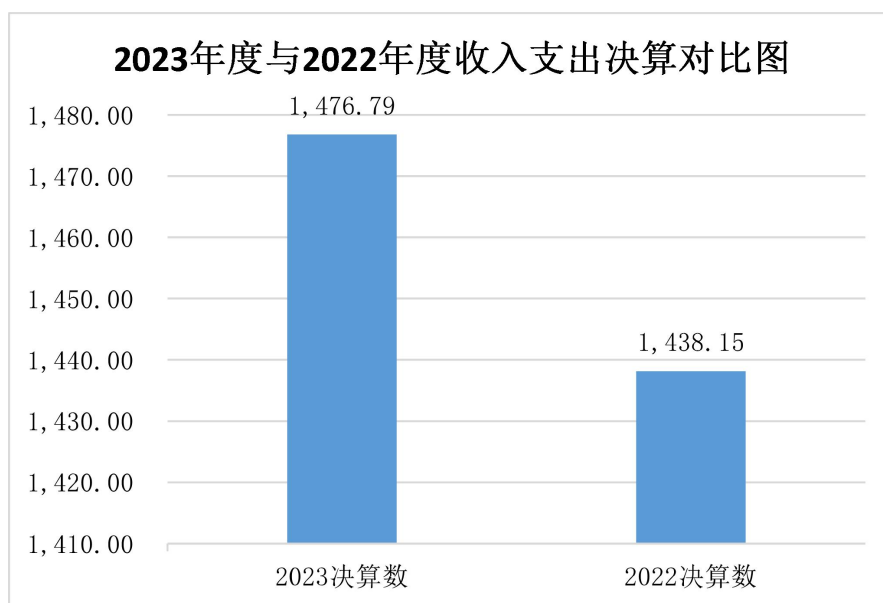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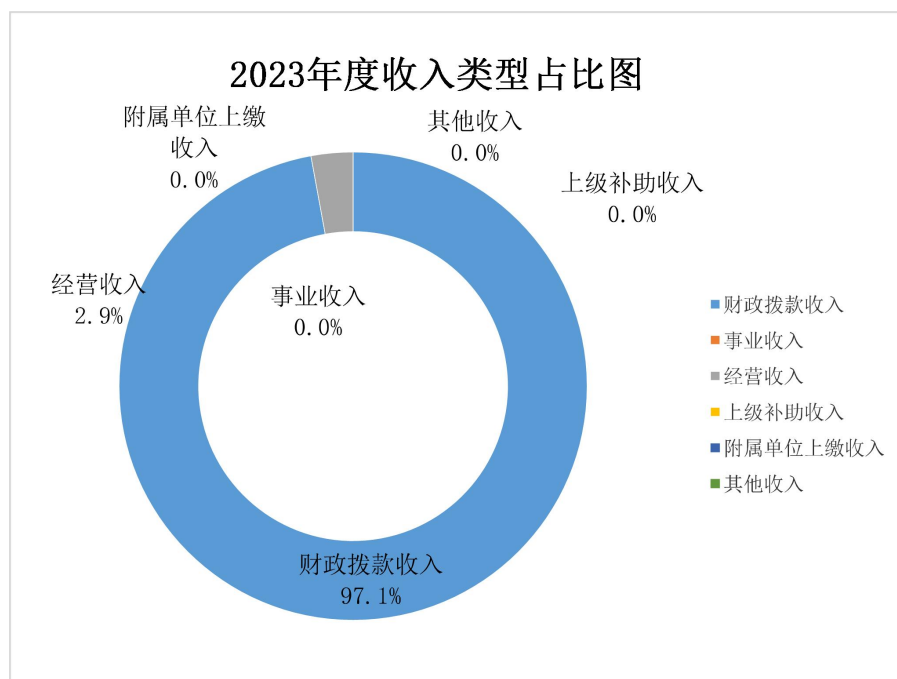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76.7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8.64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2023年单位实有人数多于2022年实有人数，人员工资、保险等收支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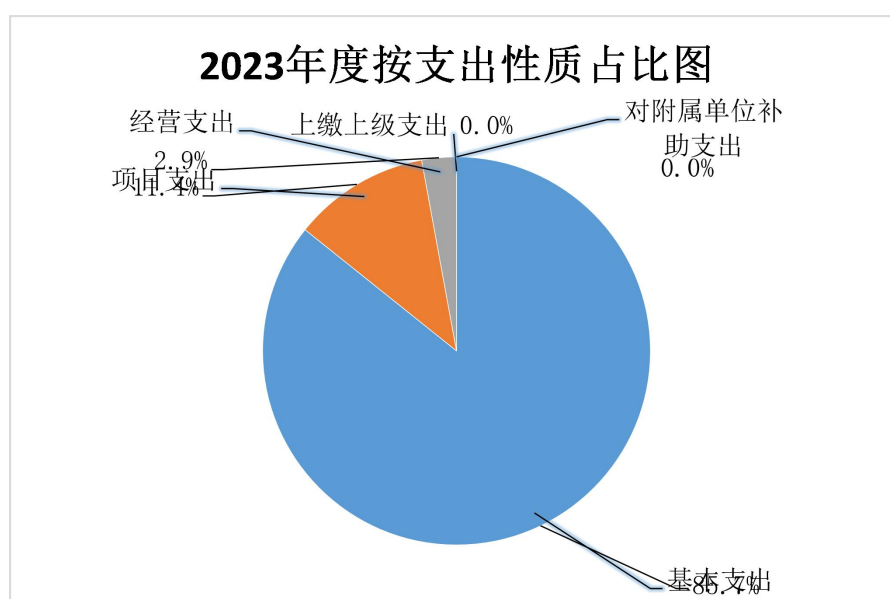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74.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31.99万元，占97.1%；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42.56万元，占2.9%；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7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6.09万元，占85.7%；项目支出168.14万元，占11.4%；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42.56万元，占2.9%；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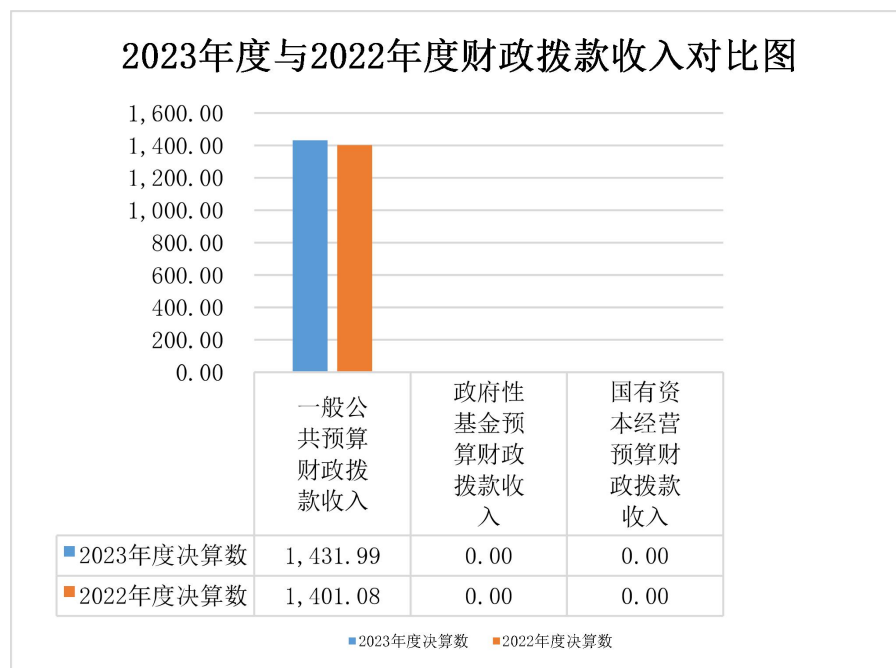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1431.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91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2023 年单位实有人数多于 2022 年实有人数，工资、保险、公积金等人员收入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1434.23 元，比上年增加 29.45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单位实有人数多于 2022 年单位实有人数，工资、保险、公积金等人员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431.99万元，比上年增加30.91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2023年单位实有人数多于2022年单位实有人数，工资、保险、公积金等人员收入增加。；本年支出合计1434.23万元，比上年增加29.45万元，增长2.1%，主要原因是：2023年单位实有人数多于2022年单位实有人数，工资、保险、公积金等人员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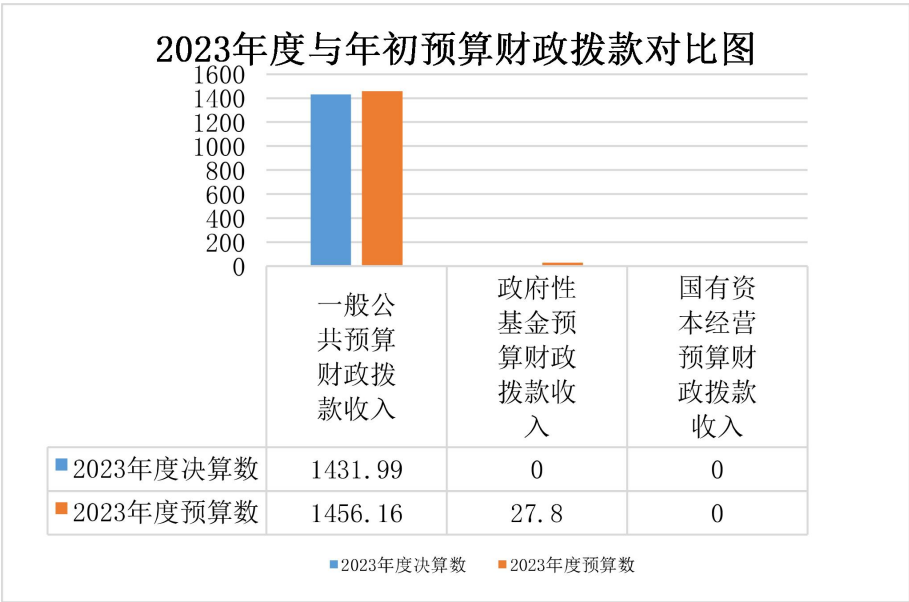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43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比年初预算减少51.9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实有人数少于2022年预算人数，使2023年人员工资、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指标出现结余；本年支出合计143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比年初预算减少49.7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实有人数少于2022年预算人数，使2023年人员工资、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实际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143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比年初预算减少24.17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实有人数少于2022年预算人数，使2023年人员工资、保险及住

房公积金等指标出现结余；本年支出合计143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比年初预算减少21.9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实有人数少于2022年预算人数，使2023年人员工资、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实际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减少27.80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削减；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减少27.80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削减。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434.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

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165.46 万元，占 81.3%，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基层司法业务、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基层信息化建设、事业运行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2.61 万元，占 9.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抚恤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0.65 万元，占 2.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95.51 万元，占 6.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6.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90.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75.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4.09 万元，降低 15.9%，主要原因是：2022 年实际支出数中含有上年结转指标，实际支出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8.60 万元，支出决算 18.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4.09 万元，降低 18.0%，主要是 2022 年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时含有上年结转指标，实际支出数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6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8.60 万元。公车

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4.09 万元,降低 18.0%,主要 2022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时含有上年结转指标,实际支出数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53 批次、764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5.91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33.05 万元,降低 15.8%。主要原因是:受财政支付进度影响,部分机关运行经费未能在 2023 年年末支付到位。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26.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戒毒与康复”等 2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3 个，因其他项目均涉密，不在此做出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因其他项目均涉密本部门在今年的部门决算公开中仅反映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戒毒与康复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总体上看，普法宣传经费资金使用效益较高，项目的产出和效益达到了预期目标，虽然县本级对安排的普法宣传经费进行了削减，但我部门充分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开展普法宣传类活动，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完成普法宣传等活动；完成法律受众面增加等。未发现问题。

人民调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民调解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总体上看，人民调解经费资金使用效益较高，项目的产出和效益达到了预期目标，虽然县本级对安排的人民调解经费进行了削减，但我单部门充分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的开展，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完成基层矛盾纠纷的化解；完成人民调解员的培训等。未发现问题。

社区戒毒与康复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戒毒与康复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总体上看，社区戒毒与

康复资金使用效益较高，项目的产出和效益达到了预期目标，虽然县本级对安排的社区戒毒与康复经费进行了削减，但部门位充分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社区戒毒与康复工作的开展，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完成全县范围内 100%的开展率；完成社区戒毒与康复人员的全面接收等。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经费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		到位数	1		执行数	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		其中：财政资金	1		其中：财政资金	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通过学法用法，不断增强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使他们运用法律手段同违法行为作斗争；实现增强依法参与国家经济、社会、文化事业和管理的能力。 2、通过加大法律宣传力度，促使人人学法、懂法。				完成既定目标					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宣传资料印刷册数（册）	8.00	≥	30000	本	30000	完成	8
			人民调解案件数（件）	10.00	≥	3500	件	3599	完成	8
禁毒宣传资料印刷册数			10.00	≥	10000	册	15000	完成	8	

			(册)							
		质量 指标	考试合格率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4
			补贴发放准备率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4
			禁毒档案符合标准	5.00	文字描述		全面反映工作情况	完成	完成	4
		时效 指标	考试时间	5.00	文字描述		12月4日	100	完成	4
			调解率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接收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成本 指标	经费保障到位	5.00	=	7.5	万元	100	完成	4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反响情况	3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22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 指标	普法宣传受益者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92	完成	7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经费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		到位数	1		执行数	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		其中：财政资金	1		其中：财政资金	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选举人民调解员，着力化解重大复杂疑难矛盾纠纷,集中时间力量、深入开展专项纠纷集中治理活动，实现社会和谐稳定。 2、通过对人民调解员的培训，提高调解成功率。				完成既定目标					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数（件）	10.00	≥	3500	件	3599	完成	10
			人民调解员数量	5.00	≥	15000	人	1500	完成	5
			人民调解员培训次数	5.00	≥	4	次	4	完成	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备率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4
			时效指标	调解率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调解员补贴发放时间		5.00	文字描述		半年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案件补贴成本	5.00	=	50	元	100	完成	4
			案件补贴成本	5.00	=	30	元	100	完成	4
			案件补贴成本	5.00	=	100	元	100	完成	4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调解成功率	30.00	≥	95	百分比	96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社区戒毒与康复经费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	到位数	3	执行数	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	其中：财政资金	3	其中：财政资金	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开展社区戒毒与康复工作，实现全县社区戒毒与康复工作开展达到 100%。 2、通过加强对社区戒毒与康复人员的教育接管，实现社会面基本无脱失吸毒人员。				完成既定目标					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禁毒宣传资料印刷册数（册）	10.00	≥	10000	册	15000	完成	10	
			培训次数	10.00	≥	5	次	5	完成	10	
			社区戒毒社区禁毒康复档案制作	10.00	=	1	册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禁毒档案符合标准	5.00	文字描述		全面反映工作情况	完成	完成	4	
		时效指标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接收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资料、档案印刷费	5.00	≤	1.5	万元	1.5	完成	5	
			开展办案情况	5.00	≤	1.5	万元	1.5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回归社会情况	30.0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98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名称、自评部门、自评结果与《2023 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相符，核查结果由部门预算主管科室综合评定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